

江西通志稿

第九五册

江西通志

卷之九

郡侯魯君祠記

明 朱吾弼

筠之屬邑三皆救極矣而高安為尤甚高安幅員不周百里考之

唐宗賦額五萬七千二百石有奇國初定稅因老人黎伯安妄希

爵賞輒以偽漢借增之數報入遂累至十一萬八千七百餘石所

虛溢倍民疲逋積二百數十年來江以西稱最嗣厄於丈量之金

別駕又厄於漚則之虛令尹故糧無分田下則上派輸將弗前民

不以官病官轉以民病官民交困非朝夕矣院司道府蒞茲土者

目怛心傷於萬歷十九年耆民等泣奔叩闕奉有旨行因公議均

攤通省每石儉於毫末會有力者修却陰持取結粟擬雖無偏黨

碩書竟成書餅而高安虛賦之苦徹中外矣監免周公撫院王公

各有疏請欲得此於陝之上疲而縣官考成除他賦足額舊例一

頃以二分為率已著為令頃東隅用兵司農急餉且執全數以責

守令幾削籍令之被參罰以去者踵相屬也嗚呼百姓如此其苦

功令如此其嚴積逋如此其多守土即日鞭笞其民無救於被罰

一	惟	相	我	士	公	終	方	此	牒	地	鮮	初	究
錢	祀	驢	者	民	首	不	之	牘	所	氓	有	下	且
胥	以	金	亡	塗	為	忍	急	行	為	庶	蓋	車	官
徒	報	構	何	歌	動	坐	萬	則	末	而	藏	視	於
有	功	祠	而	巷	色	見	一	留	實	令	徵	其	斯
得	公	於	公	舞	會	此	上	不	賦	困	發	田	地
腹	之	鑿	且	以	疏	顛	人	則	而	疲	追	蕪	者
而	治	宮	銜	為	請	沛	今	解	不	至	呼	廬	畏
立	郡	之	憲	二	命	而	所	組	得	此	之	甚	避
者	其	左	命	百	下	苟	以	長	者	極	苦	殫	如
案	他	以	入	餘	部	且	去	往	為	耶	叫	寇	阱
牘	不	尸	西	年	議	旦	之	士	悉	因	號	盜	勢
隆	具	祝	粵	懸	允	夕	故	民	其	進	村	充	必
隆	論	我	矣	倒	舊	幾	而	環	苦	紳	落	斥	至
片	惟	公	士	之	例	幸	有	公	狀	鄉	公	饑	於
時	自	而	民	苦	寬	無	損	攀	牘	父	撫	寒	無
立	公	屬	攀	至	七	事	於	泣	而	老	膺	流	官
辦	之	予	留	此	徵	以	地	公	上	子	歎	徙	民
兩	來	為	無	已	三	去	方	曰	之	弟	曰	載	而
造	吏	文	計	極	幸	矣	之	吾	且	問	此	於	後
盈	凍	以	若	非	徵	於	害	以	束	其	誰	路	已
庭	凜	紀	失	公	明	是	何	一	裝	疾	非	薦	郡
單	不	其	慈	誰	旨	撫	愛	官	於	苦	王	紳	侯
辭	敢	事	母	為	一	院	一	徇	室	檢	之	之	魯
立	需	予	爭	生	時	韓	咳	地	曰	往	土	家	公

會	尸	漬	所	稔	然	詐	書	之	酒	卒	決
試	之	固	耳	故	種	捕	府	例	食	獲	而
第	祝	結	目	父	種	官	絕	半	供	一	因
二	之	而	晚	老	善	之	句	直	帳	盜	圖
浙	以	不	近	之	政	妄	攝	者	向	向	常
之	與	可	希	言	不	刑	而	公	取	居	空
餘	山	解	覲	曰	可	牢	倉	一	給	為	村
姚	川	又	者	公	縷	頭	監	一	縣	奇	落
人	俱	安	夫	之	舉	捕	之	如	官	貨	雞
	敝	能	民	愛	兩	役	羈	民	公	展	犬
	可	舍	各	民	經	之	人	直	一	轉	向
	也	公	具	也	亢	嚇	呈	他	蔬	牽	所
	公	以	有	真	早	騙	詞	如	不	誣	苦
	諱	去	心	如	公	游	之	草	以	公	不
	史	而	彼	其	竭	神	濫	差	煩	廉	寧
	字	不	其	子	誠	龍	準	船	人	其	居
	聖	思	酣	其	虔	舟	飯	嚴	祭	狀	者
	修	乎	於	視	禱	之	戶	馬	繒	而	今
	號	則	公	郡	卒	淫	之	票	米	置	隕
	雅	筠	之	也	獲	祀	保	建	鹽	之	然
	存	之	德	真	甘	角	歆	倉	之	法	絕
	萬	父	澤	如	霖	勝	浮	厰	類	良	進
	曆	老	膠	其	歲	明	橋	縣	向	善	呼
	甲	子	傳	家	以	禁	之	汰	官	悉	矣
	辰	弟	水	據	大	森	多	糧	市	安	捕

鼎文定公祠記

明 朱大器

衛國文定公鼎先夫初十一世孫北溪君宣偕厥嗣鉉鳩族鼎建

仁而自通志官高氏

六八

以相公者也。公宋大諱。不建。登紹熙。余復榜進士。累仕。至吏部侍

郎。出帥西蜀。歌歷底績。封國於衛。致政歸里。偵邑盜變。朝議將屠

盱城。公聞。遂車騎至麾下。力諫。民免。乃獲免。郡志載公能活盱城

幾千萬人者。可考也。卒。強文定。教養於邑之龍塘里。建無極庵。以

祀焉。嘉靖己未。天台石梁王公來守。是郡。修飭祀典。奉公於鄉賢

祠。出公節以葺墓道。歲久。庵圯。不便瞻省。茲北溪君新祠之所。由

建也。祠經始於壬戌。至癸亥。落成。堂三楹。內為寢室。奉木主。左右

廂。貯祭器。堂之下。有廳事。為宴享之所。外為廊。之右為門。顏曰文

定公祠。厥址崇曠。可登可眺。遠適環視。屹然一偉。曠也。北溪君嘗

請記於予。久未以有應。茲釋服北上。再申前請。予鄉人也。嘗德公

者也。夫何敢辭。載稽之傳曰。仁必有後。觀諸聶氏。不其然耶。昔公

之在宋也。其仕也。有勳庸於國。則國封之矣。其歸也。有功德於鄉。

則鄉祀之矣。優仁浚澤。迪將其後。五世至元升公。以進士隱居。不

仕清修雅操	一跡著稱	學士邵庵	庚公莫碩	楊公相興	倡知遺	猶存至今	人仰慕之	迨我國初	七世祖思	敬公以學	行薦舉為	本	聽學諭	身登進士	選授史	凡敷世	至侍御	公任之	政事翰林	公循	之文章	節推公興	之明允	後先相望	咸炳炳可	述今北溪	君唐直	仁厚嚴於	庭訓爰啟	賢嗣積學	好修待勉	樓閣方將	接武青雲	以	光大文定	公之業其	諸子姓振	振興起瓜	瓞綿延	若泉湧出	而燎	方揚也	猗歟盛哉	夫積之厚	者發必威	然必言之	文者而後	傳斯	遠也	予不文何	足以傳遠	哉特書以	備國史之	遺且蓋以	徵焉氏	之有後云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峰祠記

明 吳期炤

先生舊有書院創自督學邵公蓋陳俎豆以祀先生者先生入仕之初南陽李相有奪情起復之事先生憂之草扶植綱常疏奏一時直聲聞天下咸稱有關世教云越百餘年而故相江陵公亦欲

為奪制之舉，人有借先生之言嘗之者，不勝忿忿大懟，謂天下凡  
 創立書院所稱道學名流，皆迂儒腐子，不足與計天下事，命所司  
 撤先生之祠毀之。及今又幾二十年所矣。嗚呼！可毀者先生之祠  
 而不可毀者先生之言，尤不可毀者人心好德之公。曠百世而常  
 在也。先生之言曰：孝者天之經也，地之義也。國而非此，不可以為  
 國家；而非此，不可以為家人；而非此，則禽獸矣。中華而非此，則四  
 夷矣。縷縷千餘言，皆刺心斫骨之語。胡斯人之徒，祇以榮名利祿  
 之故，而失天經地義之常，不思食稻衣錦之不安，而甘為禽獸四  
 夷而不知恥也。雖然，先生與人為善之心，人猶未之諒也。當其疏  
 奏之時，惟冀天子聽之，相臣遵之，上下安於禮制之中，為愉快爾。  
 惟其不能而使天下後世之人，但知疏者之是，甚非先生之心也。  
 及毀先生之祠，又使今日之人，莫不言毀者之非，是非先生之  
 所欲也。何也？先生有青天白日之心，無形骸爾我之隔，暴人之短  
 以自高其名，先生之心不如是也。觀其辭堂饌之金，則曰堂金不

可以贈人亦不可以自用取而散之百姓可也戒友人路金之派  
 則曰仕進之始摧骨剝髓害及鄉里之人義乎不義乎儉以用之  
 而以有餘者返之鄉里之人可也先生養己之廉而又欲成人之  
 潔其與人為善之心大率類此吾故曰暴人之短以自高其名先  
 生之心不如是也及其退處金牛洞說者謂其眇山水之勝余竊  
 以為不然余聞先生引疾而歸將以行誼表於鄉族卒也噫噫之  
 習不可引翼而善先生不能一朝居矣乃結廬金牛日取先聖之  
 遺經沈潛而探討之思勒成一冢之言以紹先知而詔後學惜其  
 歿後未有以是表彰之者故遂泯泯而無傳也况金牛萬山深處  
 非有佳勝可以娛賞即使有之亦漱泉枕石者之所棲而豈有心  
 天下者之樂處哉說者又謂先生氣節高天下乃研磨義理之功  
 或小遊焉噫是果折衷之定論邪余愚懵未獲聞道莫敢置一喙  
 以論往哲獨稽先生著作之存如五經疏義亦既繭絲而牛毛之  
 矣且其出處進退辭受語默無一詭於聖賢矩矱自非真知力踐

深於道者何以有此昔孟子善養浩然之氣萬世而下仰泰山巖巖氣象不曰得於居仁由義者多乎若先生者真聖賢之徒也余為永豐令之二年乃再構先生之祠為堂為寢為館舍既落其成遂聚此邦之彥考道而問業焉庶幾景慕前修共砥懿行先生與人為善之心或在茲歟倘曰崇棟宇以侈觀望是世俗之所以存先生者嗟嗟以是存之雖存猶毀矣是為重拂先生之心余小子亦與有咎焉

列婦祠記

明 歸有光

烈婦郴州馬平人平遠知縣王化妻嘉靖四十三年先是南詔山賊流劫江西湖東西殺憲臣三省騷動者數年已降而復叛去王君受命為平遠令縣治新建王君開除荒萊招撫流亡規造新邑會田坑賊突起將過江閩為患時初縣城櫓未立王君以其孥寄會昌與賊戰黃沙石子嶺多有殺獲已復搗仙花崗擒斬賊首復與賊戰為其所困賊因道間至會昌曰王知縣死矣烈婦聞之即

沐浴更衣告天曰。吾夫為國死。吾義不忍獨生。因指六歲兒曰。天  
 乎。願保此一息。以延王氏血食。以兒抱置妾懷中。磨笄自殺。有司  
 以聞。王君亦以平賊功。詔拜廣東按察司副使。詔婦所在。春秋奉  
 祀。初。王君尚學嘉靖二十九年。為兵部職方郎中。敵薄都城。王郎  
 中力贊出兵。而丁尚書為權臣所誤。不出兵。因以論死。王郎中當  
 隨坐。丁尚書獨自引罪。以故得減死論。丁尚書在西市。見王君呼  
 曰。爾父得無坐邪。果爾。可謂有天道。吾死不恨矣。王郎中故在部  
 中。守法能敢為。而王君有父風。烈婦父某。潮州通判弟坤。亨。國子  
 博士。謙亨。嘉靖四十四年進士。兩人皆在京師。謙亨與余同榜。而  
 博士先教崑山。與余善。余故知烈婦事。為詳。蓋兩家詩書禮義之  
 族。而烈婦天姿懿淑。其死非一時感慨者所同也。要之。王君蒙峻  
 擢。顯名於世。雖以立功實。亦因烈婦之死。為之增重云。

謝文節公祠記

明 詹世用

先生既死義於燕京子定之奉喪還英信州弋陽城南元省臣為請於朝敕建祠以奉春秋高先生義也祠屢敝有司屢葺之迄今敬甚而祀典幾至湮廢縣父母程君甫下車謀構之未遑也會御史侯公行部過祠下惻然傷之語君曰先生忠義推重今古君在閭里而使廟貌不嚴俎豆不飾如明祀何程君曰某也少讀先生文慕先生年久幸在執事敢不祇厥事退率厥屬鳩工聚材撤先生宇新之八月越月乃畢事畢之日程公為文以祭而屬不佞記其事余惟先生之學洞乎天人先生之死光乎日月茲祠為是為先生重乃封比干之墓表高容之閣先王以為政首豈非所以獎忠賢風後世哉則子又烏容無言粵惟天地之正氣流行於兩閩而萃於聖賢豪傑之一身為臣死忠為子死孝千古寥寥者豈非間氣所鍾曠世一值邪庸夫怯死烈士捐生而生有重於泰山死有輕於鴻毛士固有不貴於徒死者矣易曰王臣蹇蹇匪躬之故先

號	日	秋	廣	風	山	先	先	徒	徒	主	生
梁	月	淑	墜	所	仰	生	生	死	容	在	不
湖	末	於	稱	過	止	几	死	就	穰	穰	死
云	光	茲	巨	先	景	杖	哉	義	九	九	安
	又	且	麗	代	行	之	余	甘	十	十	仁
	豈	辱	馬	忠	行	下	距	死	垂	垂	之
	偶	二	正	賢	止	侍	先	如	堂	堂	疆
	然	君	氣	輒	先	先	生	餒	則	則	而
	乎	命	之	表	生	生	三	卒	其	其	死
	哉	為	相	章	之	百	餘	無	不	不	良
	侯	記	為	之	謂	年	誦	難	死	死	有
	公	其	感	乃	矣	年	其	色	良	良	不
	名	事	乎	程	侯	誦	遺	為	有	有	可
	堯	幸	於	君	公	其	文	臣	以	以	遠
	封	以	是	奉	為	遺	尚	忠	遠	遠	死
	別	姓	乎	公	名	文	能	可	死	死	者
	號	名	可	檄	御	尚	使	為	子	子	矣
	復	託	觀	夙	史	節	人	子	孝	孝	迥
	吾	於	矣	夜	直	則	興	可	可	可	關
	程	義	余	成	言	古	起	死	死	死	百
	君	祠	與	之	正	今	而	非	非	非	折
	名	之	先	匪	色	之	死	草	草	草	
	有	側	生	特	有	死	誰	草	草	草	
	守	得	同	修	古	誰	如	草	草	草	
	別	依	邑	舉	人	如		草	草	草	

二徐祠記

明 鄒元標

蓋信州貴溪有兩徐公。其一為滇左轄死事贈光祿卿徐公。其二  
 一為前給事中尚寶少卿兼監察御史徐公。貞明此二公皆人傑  
 也。光祿公少即振趨新建歸依秦州而學大明仕而學大行官左  
 轄。觀土酋那鑑之不臣也。身先請纓首鋒鏑死無尸。裹革有魂歸  
 葬。起方人士至今悲之。少卿公幼稟水部家學為循良名。令官給  
 事以護忠諫謫既起憂東南民力漕輓之困西北水利富興併賦  
 畿內外者數年而未竟。飲恨卒。視民饑溺盡瘁而終海內人士至  
 今悲之。元標嘗待罪黔州。一日黔州士述光祿開講時聞烏鳴問  
 諸生聞否。諸生曰聞。既烏聲息又問諸生曰不聞。光祿語曰若是  
 是以境聞不聞也。元標惕然有省。如待函文。既接少宗伯孫文恭  
 乃公所造士。口公教不忘。而符卿在都門時。元標得接銅梁張太  
 保。張自塞上入掌大司馬。曰。駕東聖賢中品。予曰。何。予觀其曉  
 夕御風沐雨。崎嶇沈瀟。榛莽中者。手不停指。揮口不停畫。語而露

臣職在封疆則死封疆志在經綸則死經綸二公誠得死所矣回	人鳥獸散獨徐公曰聖朝無殺言臣禮上問諸人以徐貞明對人	公遂劾符卿公聞傳御史下獄徒步護御史已偵者至聞主名諸	當光祿誓欲滅賊時有守土臣利賊賂洩軍機於鑑有備而光祿	教官吳汝霖請鄒子為記鄒子曰公斯舉也蓋備救世之善物焉	中金為倡郡守署常公覺署邑卜公充變各捐金佐其成祠成命	常奈何以桑梓斬此明種報典非所以彰忠節樹來範乃將家囊	疆死一為國計死又皆曠然不緇即不死宦績表表寰宇紀在太	彰幽下令郡邑曰吾聞死勤事者祀勞定國者祀兩徐公一為封	二公淹淹泉石矣天啟我邦丹陽姜公以參知來署督學政顯微	諡不報符卿贈得旨而未行元標嘗念及信州輒以世無有心人	符卿意欲為國家開粒食之原其功未成其志可念宜褒恤元祿	之聞且見如此先是侍御安節吳公還朝請諡光祿公而元標謂	處招提古廟饑餓者為常予每一見之輒心折淚下二公元標得
---------------------------	---------------------------	---------------------------	---------------------------	---------------------------	---------------------------	---------------------------	---------------------------	---------------------------	---------------------------	---------------------------	---------------------------	---------------------------	---------------------------

既	心	驚	歌	我	祀	時	之	王	南	知	謂	可	首
崇	鼎	嘒	以	心	月	則	宗	臣	恨	使	光	以	受
永	鼎	嘒	迎	孔	有	郡	軌	短	無	六	祿	作	賂
流	貴	公	神	傷	无	守	毀	於	有	詔	當	孝	烏
洪	天	尸	神	下	兮	張	參	宵	人	雄	沈	可	獸
慶	日	來	稅	與	鳳	公	知	人	繼	藩	幾	以	敬
出	用	兮	駕	濁	有	履	功	從	徐	至	深	勸	安
無	告	燕	雲	世	翔	正	在	古	公	今	謀	忠	在
蹤	度	有	為	埽	以	邑	斯	然	志	奸	不	可	或
唯	兮	既	車	燒	攻	令	文	矣	者	况	當	以	且
所	禴	載	兮	槍	擊	許	者	非	誰	潛	輕	媿	光
駕	祭	德	風	為	鼓	公	不	我	之	消	身	貪	祿
兮	金	音	為	國	辰	令	可	參	賜	光	挑	鄙	公
駛	奏	兮	馬	深	之	典	世	知	哉	祿	敵	也	王
雲	瑯	何	靈	憂	良	實	計	其	故	一	符	凡	闈
龍	琊	秩	刻	計	威	肇	矣	誰	翻	死	卿	過	師
	禮	秩	兮	且	武	稱	是	開	翻	之	議	二	傳
	已	風	其	長	不	馬	役	萬	鴻	力	論	公	符
	備	鏘	雙	奠	屈	迎	也	古	鵠	今	鑿	祠	卿
	歌	鏘	下	瓦	楚	送	落	之	暗	畿	鑿	者	公
	以	兮	鳧	醋	臣	二	成	眸	於	輔	施	可	克
	送	鳴	疊	兮	鄉	曲	戊	而	燕	粒	行	以	承
	神	鞞	疊	斟	時	俾	申	揭	雀	食	未	興	家
	神	鞞	兮	椒	不	歌	之	吾	蹇	如	竟	矣	學
		亦	漿	漿	與	以	秋	道	蹇	東	不	或	是

重修臨汝五賢祠記

明鄒之標

臨汝書院創自淳祐戊申常平使者馮公去疾祀于朱子其中已

燬於火自庚申至辛巳凡兩修元末明初兵燹之後鞠為茂草嘉

靖戊午郡守王公著鼎建南湖之濱而久且圯桐城劉侯燕及來

令是邦慨然以倡道維風為已任請於郡太守翁公及督學蘇公

觀察王公欲一新之咸報曰可候乃筮日鳩工捐俸餼及贖錢幾

三百餘緡役不煩民越月告成崇祀象山草廬康齋三先生蓋仍

舊三賢祠遺意而敦請故學博李君東明主教事諸生來遊來泳

咸不勝羹牆之思已進於侯曰吾郡諸儒若象山先生學規其大

真與孟夫子相上下不可尚已草廬康齋則聞先生之風而興起

者崇祀九宜顧吾郡代不乏賢以諸生睹記則有故儀部陳公九

川初以諫南巡杖而謫既起復以誣逮戍大節泠泠招終無愧則

江西 物 館 商氏